



屋面防雷平面图 1:1

注：

- 1、在屋顶女儿墙及屋面装设接闪器，并在屋面上形成不大于 $10\text{m} \times 10\text{m}$ 或 $12\text{m} \times 8\text{m}$ 的网格。接闪器 $\varnothing 10$ 热镀锌圆钢明敷， -25×4 热镀锌扁钢作支持卡，支持卡支起高度 150mm ，支持卡间距 1m ，转弯 0.5m 。
- 2、屋面上所有金属物体（送风管、金属风机、太阳能支架、钢爬梯、亮化照明、航空障碍灯等金属物体） $\varnothing 10$ 热镀锌圆钢与接闪器可靠连接。
- 3、各不同标高的接闪器均通过 $\varnothing 10$ 热镀锌圆钢相互连接组成避雷网。
- 4、引下线：利用建筑物不小于两根 $\varnothing 16$ 或四根 $\varnothing 12$ 柱内主筋作为引下线，其各部件之间均应电气贯通。
- 5、将外墙的栏杆、门窗等较大金属构件、各层连廊外侧的金属构件、阳台外太阳能金属支架直接或通过部件与防雷装置联结，外墙内、外竖直敷设的金属管道及金属物的顶端和底端，并应与防雷装置等电位连接。面太阳能热水器（水箱）不仅底部与防雷装置可靠连接，而且应安装在所在平面接闪器保护范围内，保护区外的应自带防雷短针。
- 6、接闪器应设在外墙外表面或屋檐边垂直面上，也可设在外墙外表面或屋檐边垂直面外。接闪器之间应连接。
- 7、所有突出屋面的金属栏杆及其他可导电物体均与接闪器可靠连接。所有接闪与接地材料采用镀锌件，作法参照15D501图集相关页次。
- 8、利用金属栏杆作接闪器时，其截面应符合《建筑物防雷设计规范》GB50057—2010表5.2.1的规定，属栏杆壁厚应符合《建筑物防雷设计规范》GB50057—2010第5.2.7条的规定。

年雷击计算表(矩形建筑物)		
建筑物 数据	建筑物的长L(m)	42.5
	建筑物的宽W(m)	18.15
	建筑物的高H(m)	21.5
	等效面积Ae(km?)	0.0203
	建筑物属性	人员密集的公共建筑物
气象参 数	地区	廊坊市
	年平均雷暴日Td(d/a)	35.2
	年平均密度Ng(次/(km?.a))	3.5200
计算结 果	预计雷击次数N(次/a)	0.0715
	防雷类别	第二类防雷